

株洲市荷塘区仙庾镇人民政府 2022 年部门 预算公开说明

部门预算公开信息目录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六)会议费、培训费

(七)其他事项

八、名词解释

九、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部门支出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五)部门支出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六)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七)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八)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九)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一)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二)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十五)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七)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八)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九)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三)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四)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拨款预算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拨款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七) 项目支出预算表
- (二十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二十九)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三十) 政府采购预算表
- (三十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三十二) 单位专项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一、 部门职能职责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对村民进行思想教育和社会主义法制教育，依法保障村民的合法权益。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党（工）委的领导核心作用。指导所管辖区的村（社区）等单位加强党的基础组织建设。组织拟订乡村产业发展规划，推动产业结构调整，示范引导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形成地域产业特色；积极提供政策和信息服务，促进农业新技术的推广和应用，着重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和条件；加强农村市场的监管和安全生产的监督；加强农村土地规划和土地综合开发利用和利用工作。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农村服务体系建设，落实强农惠民措施；加强农村基础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公共卫生体系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加强农村和社会保障体系，民政优抚、计划生育和劳动力素质培训等工作。加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和环境保护、维护社会稳定，调节和处理好各做利益矛盾和纠纷。指导村民自治，推动农村社区建设、抓好征兵、民兵训练、国防教育的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本单位共有编制人数 36 人，实有人数 25 人。党委、政府内设科室 5 个，分别为：（1）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2）

经济发展办公室（农业农村工作办公室）、（3）民政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4）生态环境办公室、（5）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

党委、政府所属事业单位内设科室 4 个，分别为（1）党群服务中心（综合便民服务中心）、（2）社会事务综合服务站（文化综合服务站）、（3）农业综合服务站、（4）退役军人服务站、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机构。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本级。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服务等收入；支出既包括保障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归口管理的专项经费。

（一）收入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500.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0.2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500.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2.0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7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35 万元。

具体安排如下：

1. 基本支出：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435.23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日常公用经费、业务性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包括基本工资 81 万元、津贴补贴 65.51 万元、奖金 86.0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5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4.2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13.58 万元，住房公积金 28.3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7 万元，公用经费 106.96 万元等。

2. 项目支出：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65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

业发展专项、基本建设支出、资本性支出等。其中：

(1) 水厂专项 65 万元。主要用于自来水公司交水费、农村集中供水率，提高居民用水质量的前提下提升自来水使用率，减少污染，完善管道规划。

(2)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2 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500.2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0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机关运行成本。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91.75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 基本支出

2022年年初预算数为435.23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328.27万元，公用经费 106.96万元。

(二) 项目支出

(1) 水厂专项 65 万元。主要用于自来水公司交水费、农村集中供水率。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年度2022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本年度2022年预算未安排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

本单位2022年预算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本部门 2022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业务性专项)共安排 500.23 万元，比上年减

少 36.002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开支。

(二) 政府采购预算：本部门2022年年初预算数为102万元。包含：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40万元、其他办公设备14万元、专业技能培训服务15万元等；政府采购货物5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15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截止 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0平方米；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货币化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以上大型设备0套。

(四) 重点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500.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5.23 万元，项目支出 65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台。2022 年“三

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减少）0 万元。

(六) 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2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0 万元。

2022 年预算安排培训费 0 万元。

(七) 其他事项。

2022 年我部门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2022 年我部门预算未安排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022 年我部门预算未安排专户。

2022 年我部门预算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单独的门户网站，统一在荷塘区政府门户网公开。

八、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

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

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

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8.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